

证券代码：873313

证券简称：铭丰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## 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9 月 11 日 10 时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313	铭丰股份	2020年9月7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 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9月11日8:3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1、联系地址：东莞市万江区严屋铭丰工业园。 2、联系人：信息披露负责人黄惠华 3、联系方式 电话： 0769-22189302 传真：0769-22181188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东莞铭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6日